

广东省工程建设项目招标公告

投资项目代码	2311-440605-04-01-780747		
招标条件	<p>1. <u>叠滘片区水质提升工程</u>已由<u>佛山市南海区桂城街道经济发展办公室</u>以<u>南发改资桂字投审(2023)26号</u>批准(备案)建设。</p> <p>2. 本招标项目<u>叠滘片区水质提升工程—叠南片区水质提升工程监理</u>的招标范围、招标方式、招标组织形式已由<u>佛山市南海区桂城街道经济发展办公室</u>以<u>南发改资桂字投审(2023)26号</u>核准(适用于需要履行审批、核准手续的项目)。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进行公开招标。</p>		
投资项目名称	叠滘片区水质提升工程		
招标项目名称	叠滘片区水质提升工程—叠南片区水质提升工程监理		
标段(包)名称	叠滘片区水质提升工程—叠南片区水质提升工程监理	公告性质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正常/ <input type="checkbox"/> 更正
资格审查方式	资格后审	项目编号	A02-440605-2024-0006-08-01
招标项目实施(交货)地点	佛山市南海区桂城街道		
资金来源	财政资金	资金来源构成	100%
招标范围及规模	<p>1. 项目建设规模: <u>叠南片区范围, 主要涉及叠南片区水环境治理(江头村、宁聚村、横涌基村、新联村、东风村、圣堂新村、激边村、陈丰旧村八个村雨污分流工程以及茶基涌暗涵整治)以及叠南片区公共空间海绵化改造两个方面。建安费约8179.52万元。</u></p> <p>2. 承包方式: <u>固定费率包干</u></p> <p>3. 本招标项目共分<u>1</u>个标段,各标段招标内容、规模: <u>提供施工过程的质量、进度、施工安全管理、隐蔽工程管理、费用控制管理和安全生产监督管理、信息管理和组织协调等方面的监理服务。施工前期准备阶段、施工准备阶段、施工阶段、工程收尾阶段(竣工验收、整改、工程移交、工程结算)及缺陷责任期阶段的监理服务。</u></p> <p>投标人可对上述标段中的<u>1</u>个标段投标,但最多允许中标<u>1</u>个标段。</p>		
招标内容	<p>提供施工过程的质量、进度、施工安全管理、隐蔽工程管理、费用控制管理和安全生产监督管理、信息管理和组织协调等方面的监理服务。施工前期准备阶段、施工准备阶段、施工阶段、工程收尾阶段(竣工验收、整改、工程移交、工程结算)及缺陷责任期阶段的监理服务。</p>		
工期(交货期)	<p><u>825</u>日历天,其中包括:勘察阶段<u>/</u>,设计阶段<u>/</u>,施工阶段<u>460</u>日历天,缺陷责任期<u>365</u>日历天,保修阶段<u>/</u>。</p>		
招标控制价	1,253,750.00(元)		

(最高投标限价)	
投标保证金	20,000.00 (元)
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联合体投标的须以 <u> </u> 为牵头人， <u> </u> 。[注：联合体各方均为独立法人]
投标资格能力要求（包括但不限于资质人员、业绩等要求）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法人资格 投标人应具有独立法人资格并依法取得有效的营业执照。 2. 对投标人企业的资质要求 投标人须具有承接本招标项目所需的工程监理综合资质或 <u>市政</u> 工程监理 <u>乙</u> 级或以上资质。 3. 投标人须由法定代表人对《诚信投标承诺书》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 4. 省外进粤企业须提供广东建设信息网（网址：www.gdcic.net）“进粤企业和人员诚信信息登记平台”专栏关于投标人进粤企业及人员信息登记的网页打印件。 5. 投标人应在佛山市水利工程建设管理系统备案（企业资质：供排水_监理类企业）。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5.1 佛山市水利局工程建设领域项目信息公开共享专栏信用信息（企业资质：供排水_监理类企业）的状态显示为“允许投标”（以资格审查当天的查询结果为准）。 5.2 凡是参与佛山市市政供排水工程建设项目招标投标活动的市场主体均应按照《佛山市水利局 佛山市发展和改革局 佛山市政务服务数据管理局关于印发《佛山市市政供排水建设市场信用管理办法》的通知》要求在佛山市公共资源交易信息化综合平台、佛山市水利工程建设管理系统办理信用信息登记备案。 5.3 凡在佛山市公共资源交易信息化综合平台、佛山市水利局工程建设领域项目信息公开共享专栏网站公布禁止参加市内或省内市政供排水工程建设项目投标期限内的单位（企业）不得参加佛山市市政供排水工程的投标。 6. 对投标人拟派总监理工程师的要求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6.1 对拟派总监理工程师的资格要求：须具备注册于投标人本单位的 <u>市政公用</u> 工程注册监理工程师注册执业证书。根据《佛山市工程建设项目审批制度改革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关于提高我市施工图综合审查、工程监理及工程质量监督人员从业要求的通知》（佛政数〔2021〕21号）相关要求，拟派总监理工程师需具备本科或以上学历。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6.2 拟派总监理工程师必须在佛山市供排水信用信息平台登记的人员中选取，并且拟派总监理工程师必须在资格审查当日未被 <u>锁定两次</u>。（适用市政供排水项目） 6.3 省外进粤企业拟派总监理工程师须在“进粤企业和人员诚信信息登记平台”办理登记手续。 6.4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拟派总监理工程师在其他在建项目中担任总监理工程师的，在建项目不得超过一项。[适用于要求总监理工程师在资格审查当日未被锁定两次的项目] 6.5 需提供投标人近期（自本招标项目招标公告发出之日起往前顺推 <u>6</u> 个月，即 <u>2024</u> 年 <u>6</u> 月至 <u>2024</u> 年 <u>11</u> 月）为拟派总监理工程师缴纳社保资金的有效社保证明材料，以投标人（或其分支机构）所属当地社保管理部门出具的证明材料扫描件为准。 6.6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投标人应慎重考虑选派一名总监理工程师参加多个监理项目的投标竞争，如拟

	<p>派总监理工程师在两个及以上监理项目均中标的，只能按照不同监理工程项目中标通知书发出的时间先后，担任不超过两个监理项目的总监理工程师。当拟派总监理工程师担任总监理工程师的监理项目已超过两个时，本招标项目为后确定该企业为中标人的，招标人将取消其中标资格。[适用于要求总监理工程师在资格审查当日未被锁定两次的项目]</p> <p>7. 对投标人企业的信誉要求</p> <p>7.1 目前未处于被责令停业，财产被接管、冻结，破产状态。</p> <p>7.2 目前未处于被取消投标资格的行政处罚期内。</p> <p>7.3 近3年内没有骗取中标和严重违约及重大工程质量问题。</p> <p>7.4 目前未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p> <p>7.5 目前未被列入失信名单。</p> <p>8. 对投标人企业完成过的类似业绩要求（如有）</p> <p>投标人在近<u>三</u>年内（自本招标项目招标公告发出之日起往前顺推，以<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合同签订时间为准），<u>承接过1项建安费为6500万元或以上的市政公用工程监理业绩</u>。相关证明材料仅限于要求提供中标通知书、合同关键页，提供类似项目业绩为联合体形式承接的，联合体协议中约定的投标人承接的工作量应当满足类似项目业绩要求；如前述证明材料不能清晰反映有关特征和必要信息的，还需提供该项目工程业绩的业主证明材料并须附有业主方的联系人及联系电话。</p>
<p>投标资格能力要求的补充说明</p>	<p>1. 具体资质要求应当符合国家有关资质管理规定，具备行政主管部门核发的合法有效的资质证书，且资质类别、等级达到规定的要求和标准，不得提高资质等级。招标项目要求同时具备多项资质的，应当允许投标人采用联合体投标。</p> <p>2. “冻结”是指被“冻结”的财产影响到投标人或潜在投标人的履约能力。其中财产被全部冻结的，应当不具备投标资格；财产被部分冻结，但投标人可证明财产被冻结不影响其对本招标项目履约能力的，具备投标资格。</p> <p>3. “处罚”是指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作出的有关取消投标资格的行政处罚，且该行政处罚信息已按照行政执法公示制度公开，除此之外，其他以通知、通报等形式或依据规范性文件对投标人投标资格作出的限制，不属于此处所指的“处罚”范畴。</p> <p>4. “骗取中标”是指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所作出的《行政处罚决定书》中所认定的违法行为；“严重违约及重大工程质量问题”则以司法、仲裁机构等出具的生效文件予以认定，其中的“重大”工程质量问题是指生效文件认定的“重大”事故等级达到《关于做好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质量事故报告和调查处理工作的通知》和《生产安全事故报告和调查处理条例》的标准；“最近三年”是指自本招标项目招标公告发出之日起往前顺推3年，以《行政处罚决定书》或司法、仲裁机构等出具的生效文件的落款时间为准。</p> <p>5. 类似项目业绩的考察时间为最近3年，公路水运、城市轨道交通、民航、水利、电力工程以及施工工期超过3年的其他工程可以放宽至5年。量化指标只能从工程造价、高度、长度、净宽、直径、建筑面积、库容、跨度、里程长度、等级、装机容量、流量、处理量、结构形式中选择1个，且不超过招标项目量化指标规模的80%（等级、结构形式除外）。提供类似项目业绩为联合体形式承接的，联合体协议中约定的投标</p>

	人承接的工作量应满足类似项目业绩要求。项目类别按照《注册建造师执业工程规模标准》中的工程类别划分执行。		
是否采用电子招标投标方式	是	获取招标文件的方式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广东省·佛山市）“工程建设”栏目。 https://ygp.gdzwfw.gov.cn/ggzy-portal/#/440600/index ， 业务咨询电话：0757-83990765、0757-83991581。
			获取纸质招标文件的方式
评标办法	综合评估法		
获取招标文件开始时间	2024年12月3日	获取招标文件截止时间	2024年12月23日 9时30分
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	2024年12月23日 9时30分	投标文件递交方式	投标人应在投标截止前将加密的投标文件通过佛山市公共资源交易综合管理云平台成功上传。
开标时间	2024年12月23日 9时30分（与投标截止时间为同一时间）	开标地点	开标地点：佛山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不见面开标室206-4（具体地址：佛山市南海区桂城街道夏南路58号方舟一号建筑产业中心大楼2层）。
发布公告媒介（公开招标适用）	广东省招标投标监管网、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广东省·佛山市）。公告内容和时间不一致时，以广东省招标投标监管网发布的为准。		
招标人（异议接收单位）	佛山市南海天益城建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邮编	528200	联系地址	佛山市南海区桂城南港路桂城街道办事处建委楼5楼
招标人联系人	何工	联系电话	0757-86770903
招标人传真	/	电子邮箱	/
招标代理机构	广东信诚招标代理咨询有限公司		
邮编	510000	联系地址	广州市越秀区德政北路538号达信大厦17楼 1708
招标代理联系人	田工	联系电话	020-83224833-8004

招标代理传真	/	电子邮箱	zbeb@gdxczb.cn
招标监督机构	佛山市南海区住房城乡建设和水务局	联系电话	0757-86286106
其他依法应当载明的内容	<p>1. 招标文件一经发布，视作已发放给所有投标人，各投标人应及时下载电子版招标文件及图纸，否则所造成的一切后果由投标人自负。</p> <p>2. 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与开标时间是否有变化，请密切留意澄清（答疑）、补充、修改等文件中的相关信息。</p> <p>3. 开标当日，投标人可结合实际，自愿选择是否到场参加开标会。投标人如到场参与开标会的，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到场，并带齐本人身份证原件和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应当明确授权的人员信息、权限和事项）当场提交与核验（开标会现场查验后当场退还）；投标人未参加开标会的，视为对开标程序和结果无异议。</p> <p>4. 本招标项目将按照《佛山市政府投资工程建设目标后履约监督管理办法（试行）》（网址：https://www.foshan.gov.cn/fszsj/gkmlpt/content/6/6093/post_6093573.html#3504）开展标后履约监督管理工作。</p> <p>5. 质量要求：公平、独立、诚信、科学地开展建设工程监理与相关服务工作，并应符合国家现行建设工程监理规范及有关工程建设标准的规定。</p>		

2024年12月2日

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签章：

主要负责人（或授权的项目负责人）签名：